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计划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郑海涛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191,478,518股（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13.4134%）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郑海涛先生，计划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之后的三个月内（2025年3月20日至2025年6月19日），以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142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郑海涛先生出具的《计划买卖本公司股票告知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 股东名称：郑海涛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拟减持股份人员的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总数(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其中持有的无限售股份数量(股)
郑海涛	董事长	191,478,518	13.4134%	47,869,630

注：本公告中所有涉及“占公司总股本（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的计算，计算公式的分母“公司总股本”均指1,427,518,462股。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计划

- 减持原因：个人资金安排
- 减持时间：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期间如遇法律法规规定的窗口期，则不得减持)。
- 减持方式：集中竞价、大宗交易。

4、减持价格区间：视市场价格决定。

5、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及因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6、拟减持数量上限及比例：合计不超过14,27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1%），若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或缩股等除权事项，减持股份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将相应进行调整。

（二）本次拟减持事项与相关股东此前已披露的意向、承诺一致情况

1、郑海涛先生在首次公开发行前所作承诺及履行情况如下：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郑海涛先生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目前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

2、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的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郑海涛先生在任职期间严格遵守上述规定，未出现违反上述规定买卖股票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最终是否按期实施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因此尚存在减持时间、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如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2、本次减持计划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本次减持股份计划不会对公司治理、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基本面也未发生重大变化。

4、本次减持股份计划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5、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郑海涛先生出具的《计划减持本公司股票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2月25日